

证券代码：837095

证券简称：嘉宝仕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## 内蒙古嘉宝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9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江波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000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## 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汇报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5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(二) 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汇报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5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( <http://www.neeq.com.cn> )上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 2024-011)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 2024-012)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5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5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《关于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4 年度

### 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公司拟聘用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5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道可特（天津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张冉、陈志强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《内蒙古嘉宝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《北京道可特（天津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内蒙古嘉宝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见证之法律意见书》

内蒙古嘉宝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0 日